

南华县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项目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南华县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项目。

（二）项目主管部门。南华县农业农村局、南华县卫生健康局。

（三）项目实施主体。全县 10 个乡镇人民政府。

二、项目目标

（一）项目的法律、法规、政策、会议纪要等依据。按照中共南华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细则（2018—2020 年）的通知》（南办发〔2019〕20 号）、中共南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4 部门联发《关于加快南华县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实施意见》南农工发〔2019〕3 号、《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南财整合〔2020〕9 号）等要求。

（二）项目的可行性论证。根据省、州任务目标，继续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完成全县各乡镇 2020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任务目标 6615 座，并通过验收后将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补助资金 231.525 万元转入农户存折或银行卡，直接兑付到户厕改建农户。

（三）项目建设内容（目标）。按照全县各乡镇 2020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指标任务 6615 座实施，项目实施结束并

通过验收后，将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补助资金 231.525 万元转入农户存折或银行卡，直接兑付到户厕改建农户，其中：龙川镇 1794 座、补助资金 62.79 万元；雨露乡 417 座、补助资金 14.595 万元；沙桥镇 902 座、补助资金 31.57 万元；五街镇 481 座、补助资金 16.835 万元；一街乡 764 座、补助资金 26.74 万元；罗武庄乡 354 座、补助资金 12.39 万元；红土坡镇 366 座、补助资金 12.81 万元；五顶山乡 415 座、补助资金 14.525 万元；马街镇 476 座、补助资金 16.66 万元；兔街镇 646 座、补助资金 22.61 万元。

（四）项目的受益对象。受益对象为全县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农户。

（五）项目是否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

项目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主要政策依据为：中共南华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细则（2018—2020 年）的通知》（南办发〔2019〕20 号）、中共南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4 部门联发《关于加快南华县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实施意见》南农工发〔2019〕3 号、《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南财整合〔2020〕9 号）等。

三、项目计划

（一）项目前期评估论证。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云政发〔2018〕33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扎

实推进“厕所革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19〕76号)、《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扎实推进“厕所革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楚政办通〔2019〕50号)、南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华县厕所革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南政办通〔2019〕23号)、中共南华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细则(2018—2020年)的通知》(南办发〔2019〕20号)、中共南华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4部门联发《关于加快南华县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实施意见》南农工发〔2019〕3号等文件要求等相关政策规定,继续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目标任务。

(二)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按照全县各乡镇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指标任务6615座实施,项目实施结束并通过验收后,将2020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补助资金231.525万元转入农户存折或银行卡,直接兑付到户厕改建农户,其中:龙川镇1794座、补助资金62.79万元;雨露乡417座、补助资金14.595万元;沙桥镇902座、补助资金31.57万元;五街镇481座、补助资金16.835万元;一街乡764座、补助资金26.74万元;罗武庄乡354座、补助资金12.39万元;红土坡镇366座、补助资金12.81万元;五顶山乡415座、补助资金14.525万元;马街镇476座、补助资金16.66万元;兔街镇646座、补助资金22.61万元。

(三)项目资金安排是否有明确的标准和依据。根据《云南

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第一批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20〕15 号）文件通知、《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南财整合〔2020〕9 号）和南华县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相关会议决定等，结合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目标任务，将项目资金指标分配下达到全县 10 个乡镇，项目完成通过验收后将补助资金转入农户存折或银行卡，直接兑付到户厕改建农户。

四、项目管理

（一）项目组织机构。项目业务主管单位为南华县农业局农村局、南华县卫生健康局。

（二）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南华县 10 个乡镇人民政府。

（三）项目节支或增效的改进措施。通过无害化卫生户厕新建（改建）资金补助，将有力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强化粪污无害化处理，减少细菌滋生，降低因病带来的医疗费用开支，大力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措施的实现，同时为农民增加收入，保护农村环境创造条件，又为农业提供更多的有机肥料，对改善耕地地力，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环境美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项目的内控机制。

本局内部控制制度为《南华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南华县农业农村局财务项目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南农财〔2020〕1 号）。

（五）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按《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村厕所改造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云农环〔2019〕16号）和《南华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南办字〔2019〕65号）有关要求执行。

五、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根据中共南华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华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细则（2018—2020年）的通知》（南办发〔2019〕20号）、《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村厕所改造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云农环〔2019〕16号）要求，在保证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任务目标按期完成的基础上，兼顾“生产与生态、公平与效率、指向性和操作性”的原则，努力提升农村村容村貌的改善，大力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调动农户保护环境的积极性，加强农业资源保护生态意识，确保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6615座目标如期实现。

（二）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南华县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新建（改建）6615座。

（2）质量指标：户厕改建合格率 $\geq 90\%$ 。

（3）时效指标：兑付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新改建6615座资金发放到位时限为2021年2月30日前。

2.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完成改建的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基本实现。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对象满意度在 85%以上。

附件：南华县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补助资金指标分配表



附件

南华县 2020 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农村无害化卫生户
厕改建补助资金指标分配表

序号	乡镇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			备注
		任务数	补助标准	补助资金	
		(座)	(元/座)	(万元)	
1	龙川镇	1794	350	62.79	
2	雨露乡	417	350	14.595	
3	沙桥镇	902	350	31.57	
4	五街镇	481	350	16.835	
5	一街乡	764	350	26.74	
6	罗武庄乡	354	350	12.39	
7	红土坡镇	366	350	12.81	
8	五顶山乡	415	350	14.525	
9	马街镇	476	350	16.66	
10	兔街镇	646	350	22.61	
合计		6615		231.525	

